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14日至2025年09月13日止。

第 8427433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25日

商 标

# 植元棠

申 请 人 重庆艾曼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重庆市南岸区南坪街道江南大道19号13-4号

代理机构 河北雄安鼎智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微生物用营养物质；医用白朊食品；医用营养食物；医用维生素饮料；营养补充冲饮粉；医用麦乳精饮料；医用敷料；矿物质膳食补充剂；医用奶糖（乳糖）；医用营养品